

112年司執字069634號 財產所有人：廖錦堂								
編號	土地坐落					面積 平方公尺	權利 範圍	應買價格 (新臺幣元)
	縣市	鄉鎮市區	段	小段	地號			
1	新北市	汐止區	石碇子	石碇子	366	18994	20分之1	160,000元
	備考	山坡地保育區；林業用地						
點交情形		點交否：不點交						
使用情形		(一)本件拍賣366地號之應有部分，查無債務人現實占有部分，拍定後不點交。 (二)112年10月6日現場查封、指界、履勘時，據地政人員指出366地號土地位於新北市汐止區汐平路2段88之1號建物東南方約945公尺處，無路可達，為雜木林。惟現在實際情形如何，仍請應買人自行查明注意。本件土地實際座落地點、範圍，以地政機關之地籍圖及實際測量結果為準。						
備註		一、以上不動產公告應買。 二、應買價額合計新台幣：160,000元。 三、保證金新台幣：32,000元。 四、優先承買權： (一)366地號土地共有人有優先承買權。惟拍定人為有優先承買權之共有人時，其他共有人無優先承買權。 (二)如就優先承買權存否爭執並經起訴，須待訴訟確定，始依訴訟結果核發權利移轉證書。 五、無抵押權登記。 六、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於投標時是否已變更，仍請投標人自行查明注意後再行投標。 七、依強制執行法第95條第1項公告應買(自中華民國113年4月30日起至113年7月29日止)。						